

桃園市大園區埔心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33745桃園市大園區埔心里25鄰中正
東路一段189巷35號
承辦人：特教組長 李孟穎
電話：03-3812304#611
電子信箱：monying@go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20日
發文字號：埔小輔字第113000577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本校辦理「桃園市113年度加強各校教職員及家長特教知
能研習」一案，敬請鼓勵所屬教師、特教助理員、家長踴
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13年3月6日桃教特字第
113001727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研習講師：桃園市東門國民小學陳慧儒老師。
- 三、研習主題：身心障礙學生的鑑定、教學與輔導。
- 四、研習日期：113年8月28日（星期三）上午9時至12時。
- 五、研習地點：埔心國小會議室。
- 六、研習對象：本市國中小、幼兒園教師及對此議題有興趣之
教師助理員、家長、專業人員等，共計50人（以校內教
師、助理員優先錄取）。
- 七、報名事宜：請於即日起至112年8月27日（星期二）前至全國
特殊教育資訊網--登錄單位：桃園市／埔心國小報名。
- 八、參與本研習之教師，請准予在課務自理原則下以公（差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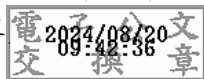


假參加，全程參與核予研習時數3小時。

九、注意事項：1. 為響應環保，請自備環保杯。2. 本校因車位有限，無法提供停車。3. 如有疑義請洽特教組長，03-3812304分機611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小、本市各市立國中（含完全中學國中部）

副本：埔心國小特教組



校長 吳臻幸

裝

訂

線

